

证券代码：870751

证券简称：中建南方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1-6月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8年4月19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8】1546号）予以确认，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深圳市金机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鸿富创新（杭州）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8314176元。截至2018年3月2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41013800040031435）账号内。

截止2018年3月28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华验字（2018）第18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20,0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7,117.38元（账户利息收入6,417.38元和原预存开户资金700.00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财务部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台帐，详细记录募集资金存放开户行、账号、存放金额、使用项目、逐笔使用情况及其相应金额、使用日期、对应的会计凭证号、对应合同、批准程序等事项。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部门执行。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本公司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8年1-6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分类	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化
加：利息收入	6,417.38	否
减：股票发行费用	226,415.10	否
减：补充流动资金	19,773,584.90	否
加：原预存开户资金	70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17.3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6月，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8月27日